

關於立法會羅彩燕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人對立法會2022年11月29日第1130/E869/VII/GPAL/2022號公函轉來羅彩燕議員於2022年11月18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2年11月30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一、有關質詢第一點內容

市政署持續檢視本澳各區公園及休憩區的使用情況，適時完善休憩空間及社區配套。例如：於靠近聖瑪沙利羅學校一段的下環街設置花箱及於鄰近巴士站進行立體綠化，並不斷完善下環街市市政綜合大樓內的社區活動中心、天台綠化區、平台遊樂區、羽毛球場等活動設施；去年已完成氹仔海濱休憩區靠近海洋大馬路兒童遊樂區的重整工程，現正積極推動氹仔海濱休憩區單車徑及蓮花單車徑連接段工程項目；明年亦計劃開展為花城公園更換遊具的設計工作。

因應本澳土地資源有限，部分城區行人道狹窄，人流較多，能闢為休憩區的公共空間相當有限，市政署會按照《澳門特別行政區城市總體規劃(2020-2040)》的相關指引，配合工務部門的規劃，以增加居民的休閒活動場所。

二、有關質詢第二點內容

在規劃及重整優化休憩區時，市政署會考慮地區人口結構、環境因素，以及市民的反饋意見等，持續檢視本澳公園及休憩區的狀況，有序

開展工程。近年更致力推廣多元及新穎的遊樂概念，將在具條件的休憩區增設綜合式遊具，冀能打造具特色的休閒設施。在功能佈局上亦會考量遮陽座椅、洗手台、斟水機、自動販賣機、無障礙親子廁所及哺乳室等友善設備，在平衡場地條件、功能性質及使用需求後擇優設置，為市民創造更優質的休閒生活環境。

三、有關質詢第三點內容

市政署會持續審視轄下社區設施，對具備條件發展室內休憩設施的場所，考慮透過複合利用、空間設計等方式，為市民帶來更多元的室內休憩空間。

市政管理委員會代主席

柯嵐